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在代销机构的最低申购金额、最低赎回份额的公告

为更好地向投资者提供服务，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17 年 11 月 9 日起，将本公司旗下富国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20）、富国城镇发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71）、富国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13）、富国低碳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00056）在代销机构的单个账户单笔最低申购金额调整为人民币 1 元。同时在代销机构将上述基金赎回申请的最低份额调整为 1 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代销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 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申请赎回。

上述基金在各代销机构设置的最低申购金额不得低于本公司设定的上述最低申购金额，但可以等于或高于该最低申购金额。投资者通过代销机构申购上述基金的，须遵循代销机构所设定的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 <http://www.fullgoal.com.cn> 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9 日